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官发改审批〔2021〕59号

签发：关俊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官渡区金家三组新村拆迁区域覆绿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昆明市官渡区水务局：

你局报来《关于官渡区金家三组新村拆迁区域覆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昆官水请〔2021〕89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该项目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建设必要性

根据中央环保督察对滇池沿线拆除项目恢复生态要求和《COP15 昆明市市容环境保障提质提升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通过对金家三组新村拆迁区域覆绿增绿，对补充星海湿地停车位配套，境营造和保护滇池生态环，提高美丽春城城市形象具有积极作用。因此，项目建设是必要的。

二、项目名称

官渡区金家三组新村拆迁区域覆绿项目

项目代码:2112-530111-04-01-522720

三、项目地点

项目位于官渡区环湖东路与湖滨路交岔口,星海湿地旁。

四、调整后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

项目总用地面积 19203 平方米 (28.8 亩),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对拆迁场地覆绿、建设 212 个生态停车位、配套移动式公共卫生间等。

五、调整后总投资

项目总投资 496.91 万元,其中:工程直接费 402.08 万元,工程建设其他费 71.17 万元,预备费 23.66 元。资金来源为区政府统筹安排。

六、其它

(一) 项目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,严格执行《云南省滇池保护条例》和环境保护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标准,须依法依规完成环保、滇管、建设等相关审批手续,手续齐备后方可开工建设;

(二) 项目严格实行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合同制及工程监理制,认真选择设计、监理单位,加强工程管理,确保工程质量;

(三) 项目严格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标准取费,资金使用必须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规定执行,资金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。

(四) 严禁擅自增加建设内容,严禁超规模、超标准、

超投资。

此复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1年12月13日



抄送：区政府办公室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官渡分局、区住建局、区政务服务局、区城管局、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财政局、区统计局、区审计局、六甲街道办事处。

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1年12月13日印